

证券代码：300424 证券简称：航新科技 公告编号：2016-042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6月30日收到公司总质量师秦玉宝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秦玉宝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总质量师职务。辞职后其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交所相关规定，秦玉宝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秦玉宝先生负责的相关工作已进行了交接、过渡，其辞去总质量师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和进行。

截至本公告日，秦玉宝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6,2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48%。其配偶、子女等直系亲属无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秦玉宝先生对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及减持作出的承诺如下：1、航新科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自航新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航新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航新科技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航新科技公开

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2、自航新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至七十二个月内，本人每年转让航新科技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航新科技股份总数的 20%；3、在航新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七十二个月以后，在本人担任航新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航新科技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航新科技股份总数的 25%；4、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航新科技股份。

秦玉宝先生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秦玉宝先生担任公司总质量师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一日